

公安部新规终生追责 涉迫害法轮功具体办案人员

【明慧网】3月1日，中共公安部实施一项新规定，对公安执法造成的冤假错案将进行终身追究。参照该规定条款，中共警察在大规模迫害信仰团体法轮功中的种种非法行为将会上被终身追究。

新修订的《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过错责任追究规定》（简称：追究规定）中指，执法过错是指公安在执法办案中，故意或者过失造成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违反法定程序、作出违法处理决定等执法错误。

新《追究规定》第19条规定，如果在执法过程中存在因贪赃枉法、徇私舞弊；刑讯逼供；伪造证据；通风报信；蓄意报复、陷害；阻碍追究执法过错责任等故意造成执法过错等情形，将被从重追究。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从根本上就违反了中国宪法的信仰自由规定，中共公安部公布的14个邪教组织，也没有法轮功。中共迫害法轮功从开始就没有法律基础，所以，公安警察对法轮功学员的所谓执法，实际都是在违法犯罪。

中共前党魁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于1999年6月10日专门成立了“610办公室”这样一个法外机构。



从法律上讲，其本身没有任何执法权力，但“610办公室”直接干预和插手法轮功案件的所有司法环节和进程。如：部署公安抓捕法轮功学员进洗脑班、非法劳教、送检察院逮捕起诉、干预法院审判结果等，全都有“610”插手的影子。

中共公安，尤其是“610”人员，听令执行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中，至少贪赃枉法、徇私舞弊；刑讯逼供；伪造证据；蓄意报复陷害；阻

碍追究执法过错责任，这五种过错普遍发生。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发言人汪志远先生表示，中共历次运动后都实行秋后算帐，而迫害法轮功是最大的冤案，公安人员无论当时以什么名义、政策、命令参与迫害将来都会被追究的，执行命令不能成为逃避追究的借口。现在从中央到公检法都开始实行终身追责制，这预示迫害元凶江泽民也将被清算。◇

加拿大外交部长致函法轮功团体表示继续关注迫害



【明慧网】2016年3月1日，加拿大法轮大法学会会长李迅接到加拿大外交部长斯蒂文·迪翁的电子邮件。加外长在邮件中表示，关注在中国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将继续呼吁中共政府尊重中国公民人权，并释放因信仰被监禁的中国公民。

迪翁外长在邮件中说：“加拿大关注法轮功学员在中国遭到的迫害，包括那些加拿大的家人。”“促进和保护人权是加拿大外交政策的有机组成部分，并在我们与中国关系中长期优先考虑。”

2015年12月9日，加拿大自由国会议员朱迪·斯格若在法轮功学员于国会山举行的大型集会上证实，加拿大新任总理特鲁多在之前不久举行的G20会议上向中共领导人习近平提出了中国人权问题，尤其提到了法轮功（受迫害）问题。

自1999年法轮功遭受中共迫害以来，加拿大历任总理均向中共领导人提出法轮功受迫害问题，呼吁中共政府尊重中国公民的人权。◇（左图：加拿大外交部长斯蒂文·迪翁）



印度大学生：生命中最珍贵的礼物

【明慧网】艾西瓦娅塞是一名印度大学生，来自印度中部大城市海得拉巴，是家里的独生女儿。她很小就和爸爸一起修炼法轮功，19岁的她修炼法轮功至今已经13年了。

她说：“2001年我上一年级的时候，我爸爸到我们学校介绍法轮功，全校的人一起学炼法轮功的功法，人们都很尊敬法轮功。”

“爸爸总是告诉我，怎么样把‘真、善、忍’付诸行动。法轮功改变了我，使我成为一个非常善良、关心他人，而且很能忍让的人。我的生活变得非常简单、幸福。法轮大法是我生命中最珍贵的礼物。”

艾西瓦娅塞庆幸自己生长在一个自由的国家，“我有信仰的自由，可以炼我喜欢的功法，过我想过的生活。但是中共不给人们自由，修炼‘真、善、忍’的好人，却被投入监狱，被酷刑折磨，‘真、善、忍’有什么错？每个人都有选择生活的自由，这场持续了16年的迫害必须终止。”她说。

2015年暑假，艾西瓦娅塞参加了近30名国际青少年骑自行车横跨美国的活动——“骑向自由”，旨在营救中国受难的法轮功学员遗孤以及唤醒国际社会关注法轮功学员遭受的迫害。◇（上图：艾西瓦娅塞；右图：艾西瓦娅塞（前排右三）与“骑向自由”的骑手们合影。）



浊世中站稳脚跟

【明慧网】假如地上有堆钱，大家都去抢，你能否做到不去抢；假如你周围的同行都在卖注水肉，你能不能守住良知不卖注水肉；假如你的切身利益受到损害，你能不能把心放下，不和人争……坦白地说，如果我没有炼法轮功，很可能随波逐流。

我是一名工作多年的医生。最近科室为了提高大家的工作积极性，科室搞绩效，谁写的报告多，谁拿钱多。可想而知，大家都去抢那些简单的报告，那些疑难报告就像一块块石头踢来踢去没人要。有的一个人锁定好几份报告，不让别人写；还有的自己有事却找人替他抢报告，各种招数都有。医者，仁术。在这种道德急剧下滑的环境中，医者是这样的心态，想提高医术水平，也难。

同事说，别人抢，我也去抢，大家都去抢，你不抢，就是傻子；大家都去学坏，你不学，就吃亏了；凭什么干那些费力不讨好的事，写疑难报告，拿不到高绩效，还要担

风险，谁那么傻！各种怨言四起，在这种环境中及舆论下，如果没有坚定的信念，没有一个强大的支柱，人真的很难守住内心的那份道义和良知。

幸运的是，今生我遇到了一位明师，修炼了法轮大法。法轮大法的修炼原则“真善忍”，让我在浊世中站稳了脚跟，守住了人最珍贵的良知。我摆正自己的心态，别人抢，我不去抢，别人不愿写的疑难报告，我默默地把它写好，科主任和同事们反而对我刮目相看，医术上也有收获。

我深深地为这种道德下滑的现实感到悲哀，在中共几十年唯物论、无神论的灌输下，人们迷失在物欲横流的红尘中，金钱和利益成了撒不开手的东西，活得苦和累，互相伤害太多，日后的报应更是可怕。中共迫害法轮功，受害的不是法轮功学员，而是那些不明真相的世人。如果他们能走近法轮功，了解一下法轮大法真相，人生将是另一种姿态。◇（文/无悔）

重度抑郁症患者获新生

【明慧网】我曾患有重度抑郁症，一直用烟酒来舒缓情绪，严重时要住医院治疗。用药量越来越大，也无法抑制每天惶恐的心，还严重失眠。

2014年2月，我找到炼法轮功的亲戚，请她教我炼功。没想到，一炼功，很快地，失眠症不药而愈了，多年的烟酒瘾也戒掉了，我马上感到这功法实在太厉害了，能量太强大了。同时，“真善忍”的原则竟把我的心也归正了，让我明白人得病都是有因缘关系的，不是无缘无故的。

我从《转法轮》一书中认识到了许多做人的道理，这时我才发现过去的自己简直太糟糕了，不会为别人着想，认为别人为自己付出是应该的，喜欢享受世间的虚荣、追逐无尽的贪婪欲望。用《转法轮》对照自己的行为，我羞愧得无地自容。

现在的我，睡得好，也很感恩，明白了不快乐、不顺心的根源都是来自于自己。如果能时时对照真、善、忍去面对所有的矛盾与问题，哪里来的抑郁症？从自己的内心找问题，才能真正不药而愈。（文/台湾 李文娟）

武汉退休教授被警察绑架到洗脑班

【明慧网】湖北省武汉市 73 岁的退休教授龚玉群，因为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元宵节的下午被派出所警察绑架，当晚被劫持到位于偏远地方的洗脑班迫害。

龚玉群教授退休前是武汉一所高校英语系的教师，她在七十年代末曾经为整个湖北省的英文普及教育做出杰出贡献，是当时湖北省广播电台英语教学节目的著名主持人，使无数知青受益。

修炼法轮功放下名利 心胸宽广

龚玉群教授在武汉高校任职期间，教学认真，专业水平出众，深受学生喜爱，举例来说，有几门高级课程只有她一人可以胜任；80 年代，世界银行行长第一次到武汉考察时，需要该校选派一名高素质的翻译，龚教授当时是不二人选。可是校领导在非常了解她的能力和品行的情况下，每次评职称、加工资，都故意让她落在后面，原因是她一直保持“群众”的政治面貌。因为不愿加入共产党，龚教授在单位里受到很多的不公。

龚教授在五十多岁的时候走入法轮大法修炼，从此她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人，身体变得健康，对在单位里遇到的各种矛盾也豁然开朗，除了认真教学，对名利得失再也不放在心上。她曾对家人说，当老师是一个很幸福的职业，可以帮助学生成材，工资和职称上有一些损失又有什么关系。



龚玉群教授

元宵节被关进洗脑班

今年 2 月 22 日元宵节当天，龚玉群教授在武昌区梅苑小区发放法轮功受迫害的真相资料时，被一名居民打 110 报警。梅苑派出所警察周应国把龚教授绑架到派出所，随即把她押送到一个位于偏远地方的洗脑班。

龚教授被绑架后，她的家人非常焦急，通过多方途径才打听到并找到关押她的洗脑班地址。洗脑班一男一女两个主任声称绝对不许家人探视。他们连自己的姓名都不敢说，男的自称姓吕，女的自称姓杨。

这个洗脑班位于武汉临江大道上，距离铁机路大约五十米左右。门口没有单位名称，甚至连门牌号都没有，大门两侧的外墙上挂了很多摄像头。龚教授已是 73 岁的老人，被关押在与世隔绝的洗脑班里遭受身心迫害，家人非常担心。◇



大陆新闻简讯

二零一六年正月十五在陕西省宝鸡市某县出现的诉江展版



全国各地又有多名中共官员遭恶报

原江西省九江县公安局局长吴正阳遭恶报，因腐败被判刑 13 年。吴正阳曾亲自上门抓捕法轮功学员，导致法轮功学员殷进美被迫害致死。近期，因迫害法轮功升官，后来遭到恶报的还有辽宁省委书记王珉、辽宁省沈阳市副市长杨亚洲、山东省烟台市“610 办公室”主任姜忠勤等。◇

吉林六旬老人被判刑八年 只因钱上有“字”

【明慧网】吉林省吉林市 66 岁的法轮功学员李玉华，2014 年 10 月在回家的路上被警察绑架，后被非法庭审。近日得知李玉华老人被诬判八年，已被送进吉林省女子监狱。

李玉华老人是吉林市矿建公司退休职工，因坚持修炼法轮功，曾多次遭受当局迫害。

2014 年 10 月 16 日上午在回家的路上，李玉华被哈达湾派出所警察李

天成等人跟踪，绑架到派出所。李玉华兜里有各种票面的人民币共计 648 元，其中一元人民币上面有法轮功真相短语。

李玉华被非法审问后，派出所的警察和昌邑区“610”（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的人带她去家里非法抄家，抢走了存折、工资卡、身份证件、电脑等大量私人财物。

2014 年 12 月 17 日上午昌邑区法院非法庭审，诬陷李玉华。非法庭审

中，昌邑区检察院举证说人民币上印字了，宣传了，量刑八至九年。法院给李玉华指派的辩护律师刚说一句：“她的行为不构成犯罪”，法官就不让说了，问李玉华认不认罪，李玉华说：“不符合事实，不认罪。”

非法庭审后，李玉华老人一直被非法关押在吉林省看守所。近日，其亲属得知李玉华被诬判八年，已被送进吉林省女子监狱。◇

调查线索：“活摘器官，我知道”

【明慧网】今年过年，表哥到我家做客。谈话中，我问表哥：“是否知道法轮功？”他说：“在电视上看过。”我说：“电视上演的、说的都是造假。那时在中国有近一亿的民众在修炼法轮功，人数超过了共产党员的人数，江泽民出于妒嫉，就极力迫害法轮功，导演了‘天安门自焚’假案，还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

说到“活摘”，表哥打断了我的话，说：“活摘器官，我知道，我比你清楚。因为我孩子在第三军医大（注：位于重庆，隶属总后勤部）工作，其中一个还是动刀的。”

表哥继续说：“有一次，公安局的人弄了一个二十岁左右、身体非常好的男孩到医院，用他们特训的手法，将男孩左右各一耳光打晕，人还活着，就把孩子的所有器官都摘掉了，摘掉的器官很快地移植到其他需要换器官的病人体内，器官卖了很多钱。”我问：“这种情况什么时候最多？”他说：“前十年左右最多。”

表哥走了，我的心却异常的沉重。在中共独裁统治的高压下，好多人在无知中当了中共的帮凶，又有好多人为求生存而自顾自地在干着邪恶之事，他们身处危险却全然不知，

这都是中共造下的罪恶。（文/大陆法轮功学员）

【历史回顾】 中共“活摘”罪行曝光

2006年3月9日，中国辽宁省沈阳市的苏家屯报出了惊天黑幕。曾经是新闻记者的知情人皮特先生向海外媒体透露苏家屯地区有一个秘密关押法轮功学员的集中营，这些法轮功学员的内脏器官在人还活着的情况下被割除，贩卖，然后他们的躯体被焚烧掉。

一个星期后，另一位女证人——沈阳苏家屯辽宁省血栓中西结合医院前工作人员安妮(化名)，作证该医院曾关押约6千位法轮功学员，这些人中已有四分之三被活体摘取器官。安妮的前夫就是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眼角膜的主刀大夫。

之后，第三位证人----中共知情老军医的指证，不但肯定了活体器官集中营的存在，而且指证这样的集中营在全国多达36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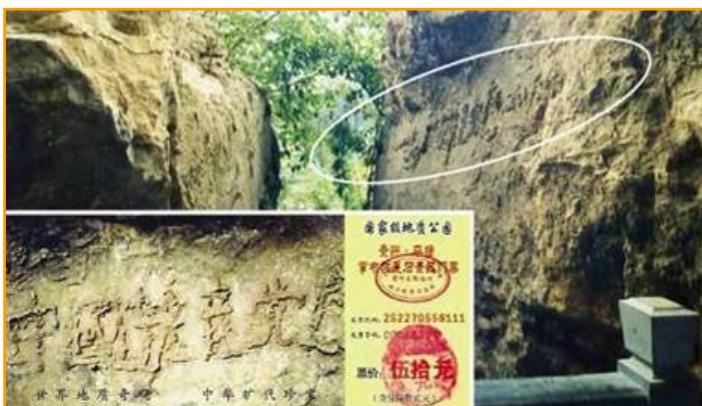
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中，“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下简称“追查国际”）的调查员和一些媒体记者



▲ 苏家屯集中营惨案两名证人皮特和安妮，公开站出来指证中共劳教所发生大规模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罪恶。

以患者的身份给国内一些相关医院打电话，电话录音表明至少在河南、山东、上海、广州、北京、天津、辽宁、湖北，都有医院工作人员或直接参与移植的医生向调查员表示，可以提供法轮功学员的活体器官。

2006年7月6日，加拿大著名国际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及加拿大前国会外交和人权委员会会长、外交部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发表了第一份《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独立调查报告》，结论是从2000年开始，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恶一直发生，而且遍及全中国。◇



▲ 2002年6月，在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2.7亿年的“藏字石”，五百年前崩裂的巨石断面上惊现六个排列整齐的大字：“中国共产党亡”。中国的各路地质专家经实地考察后一致认为，这“藏字石”上未发现任何人工的痕迹。海内外一百多家媒体报道了这条消息。

“藏字石”的图片还被印在贵州“藏字石”风景区的门票上。共产党亡，这是天定的。

【坊间杂谈】 跟江泽民沾边的都倒霉

【明慧网】2016年2月的最后一天，中国厦门集美大桥由江泽民题写的巨型石碑，突然断裂成两块砸地，媒体报道是“自然断裂”。

从近几年的情况看，听命于江泽民的人都会倒霉，就象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江氏喽罗腐败官员们，不是已经入狱、就是惶惶不可终日。现在，连和江泽民沾边儿的物品也遭殃了。



目前，已有逾20万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及家属，把控告元凶江泽民的刑事诉状邮寄给中国最高检察院，要求对江泽民提出公诉，把这个反人类的首恶绳之以法。◇